

##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安动力”)董事会九届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表决董事 8 人，实际表决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 2026 年度绩效合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靳松回避了表决。

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经理层 2026 年度绩效合约考核指标进行审议，认为公司制定的经理层考核指标合理，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制定了《东安动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修订了《东安动力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东安动力子公司董事会及派出董事评价办法》《东安动力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制定及修订后的制度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东安动力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东安动力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进行审议，认为制定及修订的制度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于制定及修订《东安动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东安动力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33）。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靳松回避了表决。

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薪酬方案进行审议，认为公司制定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出售德州房产及土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德州房产及土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34）。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客户赊销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对 2026 年销售预计，按照当前与客户约定的 N+2 的商务政策，按连续 3 个月供货额的峰值作为 2026 年度赊销额度，拟对赊销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 的三名客户，给与年度赊销金额 9.83 亿元额度。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拟补选高军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与九届董事会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九届三次提名委员会已对补选非独立董事进行审议，认为高军先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任职资格，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5号）。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附件：简历

高军：男，1968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发展计划部摩托车及零部件规划处副处长、投资管理处副处长、处长，中国南方工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开发部总经理，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长安福特副总裁，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科技与管理信息化部总经理、总部第

一党支部书记，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7月改名为辰致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重庆青山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高军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